

桂 学 研 究 院 文 件

广西高校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桂学研究院 关于公布 2020 年第一批协同创新团队的通告

根据桂学研究院于 2020 年 6 月 10 日发布的《关于申报 2020 年度协同创新团队的通告》，经团队申报、材料初审、学术委员会评审和公示无异议，同意“桂学文化遗产保护与利用团队”等 4 个团队为 2020 年第一批协同创新团队，现予以公布，具体通告如下：

一、资助团队具体情况

桂学研究院 2020 年第一批协同创新团队资助情况表

项目编号	团队名称	首席专家	资助金额	建设周期
GXTD202001	桂学文化遗产保护与利用团队	冯智明	5 万元	2020.7-2022.6
GXTD202002	桂学国际文化传播团队	韩明	5 万元	2020.7-2022.6
GXTD202003	桂林文化城文献整理与研究团队	蒋永国	5 万元	2020.7-2022.6
GXTD202004	广西语言专题研究团队	袁卫华	5 万元	2020.7-2022.6

二、经费拨付事项

每个团队资助经费实行一次性拨付，并在本年度内按规定执行完成。如团队经费未按时执行完毕导致被收回，本研究院概不予补偿。

三、团队结项及成果标注事项

各团队应在建设周期结束前按照本研究院发布的《关于申报2020年度协同创新团队的通告》中有关结项条件的要求，向桂学研究院提供结项成果和结项申请书。

除基金项目外，各类结项成果（含论文、研究报告、专著、咨询报告、报刊文章等）均须在作者单位处标注“广西高校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桂学研究院”等字样，或标注“广西高校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桂学研究院资助（编号）”“广西高校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桂学研究院协同创新团队‘团队名称’（编号）”等字样。上述标注内容可以与其他项目同时标注。未标注者原则上不按团队结项成果认定。

特此通告。

广西高校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桂学研究院

2020年7月19日